|  |  |  |  |  |
| --- | --- | --- | --- | --- |
|  |  | **CBD** | | |
| CBD_logo_ch-CMYK-black [Converted] | | |  | Distr.  GENERAL  CBD/SBSTTA/REC/22/10  7 July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8年7月2日至7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12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通过的建议**

**22/10.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第二个工作方案**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1. 敦促各缔约方并邀请观察员酌情应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号召提出符合IPBES-6/2号决定(d)段所述请求、意见和建议；
2. 请执行秘书将本建议的附件作为科咨机构审议这一项目时产生的科技信息，转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秘书处，供其多学科专家小组和主席团参考；
3.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通过一项措辞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回顾第XII/25号和第XIII/29号决定，

1. 欢迎执行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第一个工作方案取得进展；
2. 又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全体会议核准进行野生物种可持续利用专题评估、外来入侵物种专题评估和关于自然及其惠益的多重价值之多元概念化的方法论评估；
3. 同意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2030年的战略框架和滚动工作计划的内容应与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相关，并预期为支持其实施和评估进展情况，并认识到工作计划的滚动性质应容许不断地交流信息，使《公约》能根据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最终形式和执行情况的需求，提出进一步的请求；
4. 注意到到2030年的战略框架和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滚动工作方案的内容预计会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1]](#footnote-1) 和《关于气候变化的巴黎协定》[[2]](#footnote-2) 以及其他生物多样性进程有关；
5. 欢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在制定和执行工作方案时致力于进一步加强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合作，还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两方面设想的情况和编制的相关评估实现连贯，同这些机构有关的科学机构之间进一步加强协作，对《公约》大有助益；
6. 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与联合国各机构和多边环境协定开展的其他相关评估活动之间加强合作于《公约》有益，并邀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继续与相关国际组织、包括那些从事与生产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有关的活动的组织合作；
7. 邀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考虑把本决定附件所载的要求作为其到2030年战略框架和工作方案的一部分；
8. 又邀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根据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发展情况，允许为其2030年的工作方案提供更多的投入；
9. 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编写关于向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到2030年的工作方案提出进一步请求的提案，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审议，以期支持实施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10. 请执行秘书根据XII/25号决定进一步制定系统地审议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所有可交付成果的方法，以期将其优化地用于支持《公约》的执行，并向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之前举行的一次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会议提出报告。

附件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就其到2030年的战略框架和工作方案需审议的要点和请求**

1. 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在制定其到2030年的战略框架和工作方案时，考虑以下几点：
   1. 执行第XII/1号决定核准的《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重要科学技术需求仍然有效，因此在设计和交付平台所有四项职能的未来活动时应继续予以考虑；
   2. 应仔细考虑未来全球评估的范围和时机，包括考虑整合区域和全球组成部分的单一评估，也包括区域组成部分的资源需求，以满足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产生有关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评估需求。应该尽力减少与其他活动、分析和评估，包括未来可能的各期《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的重叠，最大限度地发挥协同增效作用；
   3. 强烈需要进一步加强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合作，以期促进设想和根据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情况编制的相关评估之间的连贯一致性，包括考虑开展联合评估活动，并促进与这些机构有关的科学界之间进一步加强合作。
   4. 仍然需要开展关于设想和模型的工作，以评估走向可持续未来的路径，以及所需的转型变革；
   5. 确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为进一步综合平台的四个职能而采取的步骤，这将有助于确保其交付成果切适于《公约》的工作；
   6. 应解决第一个工作方案中查明的知识和数据差距；
2. 注意到制定和执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将对《公约》的需求作进一步的范围划分和缓急排列，故而又邀请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顾及对其到2030年工作方案的下列初步请求：
   1. 理解和评估转型变革的行为、社会、经济、体制、技能和工艺决定因素，以及如何加以部署，以便实现2050年生物多样性愿景；
   2. 制定多学科方法，以了解生物多样性丧失的直接和间接驱动因素的相互作用；
   3. 评估生物多样性、粮食和水、农业和健康与营养、林业与渔业等问题之间的关系，考虑这些领域和相关可持续生产和消费以及污染和城市化政策选择之间的权衡取舍关系，包括对能源和气候的影响，顾及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在处理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作用，以期做出有利决定，支持实现2050年生物多样性愿景所需的连贯政策和转型变革；
   4. 对各种政策手段和政策以及规划支持工具的成效进行方法论评估，描绘和量化成功做法以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案例及其影响；
   5. 评估生产部门可能产生的积极和消极影响，并对生产部门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所产生影响的标准、度量和指标以及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带来的惠益进行一次方法评估，以便使企业能够减少这种负面影响并促进评估和报告的一致性，同时考虑到生物多样性的直接和间接压力及其之间的相互联系。

\_\_\_\_\_\_\_\_\_\_

1. 见2015年9月25日联合国大会第[70/1](http://undocs.org/A/RES/70/1)号决议。 [↑](#footnote-ref-1)
2.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54113号。 [↑](#footnote-ref-2)